

汪
字
平
編



偽
滿
商
品
統
制
的
解
剖

東
北
問
題
研
究
社
編
印

序

我們這次的神聖抗戰，是爲了反抗日本帝國主義者的侵略，是爲了建設光明燦爛的中華民國。在時間上，它是貫徹到底的，不得到最後勝利不止；在空間上，它是不可分割的，不收復一切失地不止。

我們的東北，雖說是最先淪陷的一塊失地，可是在最後勝利的要求下，她是要同時被收復的。

我們長期抗戰的決策，已使敵人陷入泥淖，不能自拔。可是，「困獸猶鬥」，敵人仍然企圖用「以戰養戰」的陰謀，來實現其侵略的幻夢，因而，隨着泥足的深陷，敵人在我們的東北，透過了偽「滿洲國」的傀儡組織，更加強了對於那裏民衆的統治，以防制他們聲援祖國的抗戰；加強對於那裏資源的榨取，以補充其先天不足的物力；強迫驅策那裏的壯丁，以實行其「以華制華」——用中國人殺中國人的毒計。這自然是在執行長期抗戰和爭取最後

勝利的過程中，我們不可忽視的一個問題。

儘管敵人用盡了種種陰謀詭計，實際上，非特未能挽救其已陷泥淖的危機，正相反，我們勝利的前途和敵人崩潰的末路，却爭相地逼近了。因此，本社乃就蒐集所得而可以發表的材料，編印東北叢書，其目的固在闡論東北情況及其與國家安危興衰不可分割的關係，可是如能由於本叢書的揭破敵僞最近在東北的各種陰謀行動，而有助於我國抗戰復土的工作，促進敵人的速亡，那更是本社同人的希望了。

本叢書因為側重在介紹並論述東北近年的實際情況，故其材料一部份係採自敵僞方面，不切實際的地方，或所難免。甚願讀者，隨時予以指示，本社幸甚。

編者

偽滿商品統制的解剖 目次

- 一 緒言
- 二 米穀的統制
- 三 小麥和麵粉的統制
- 四 綿製品的統制
- 五 砂糖的統制
- 六 皮革的統制
- 七 煤炭的統制
- 八 鹽的統制
- 九 大豆的專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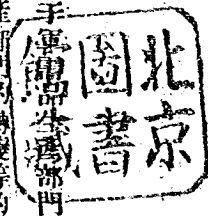
10 結語

緒言

「七七事變」以來，日本帝國主義者由于侵略戰爭的軍事需要，由于軍需生產部門的猛烈擴張，由于一般產業部門所需原料的輸入困難和它們向軍需品生產部門的轉變等的戰時經濟上的矛盾現象，而不得不陷于物資缺乏的窘境了。但，我們知道，物資的缺乏，是戰時日本的內在的敵人，所以，像牠在我們中華戰場上進行牠的兇殘的殺戮一樣，牠在牠的國內，也不得不與物資缺乏這個敵人，無情的搏鬥着。

但，日本帝國主義者原來是個國土狹小而物產缺乏的國家，假若牠想緩和牠國內的物資缺乏，除了對於國內人民加以殘酷的壓榨而外，更不得不把牠的屠刀轉向牠的殖民地，尤其我們那淪陷八九年了的東北。

所以，從「七七事變」以來，日本帝國主義者對於我們東北同胞，在精神上加以更大的壓迫，在物質上加以更大的剝削，同時，對於我們東北的無限資源，也加以更瘋狂的掠



奪。這就日本帝國主義者說來，在緩和牠的軍需資源的缺乏這一點上，當然是極端重要的。但，日本帝國主義者是用什麼方法去加強牠對於東北資源的掠奪和對於東北人民的壓迫和剝削呢？牠的具體的方法之一，要算是所謂商品統制了。

所謂商品統制，與一般的物價統制，是有區別的。在物價統制方面，它所處理的主要問題，是怎樣降低商品價格的問題，而商品生產的擴張，運輸機構的調整以及投機商人的取締等等，都有附帶的作用，都是爲着達到降低物價的目的而採取的重要方法。但在商品統制方面，它不但嚴格的統制商品的價格，不但統制商品的運輸，而且對於商品的生產和消費，也加以嚴格的統制。所以，物價統制是所謂商品統制的一部分，是商品統制的一個方法，就是說，商品統制的範圍和程度，比物價統制大得多了。因而，它比一般的物價統制，更容易包含着壓迫，剝削和掠奪的性質。不幸得很，從「七七事變」以來，日本帝國主義者就在我們的東北實施了這樣的統制方法。

日本帝國主義者所以要在我們的東北實施所謂商品統制的意義，第一，當然在於緩和

牠的侵略戰爭所需要的軍需品的缺乏。原來，如上所述，日本帝國主義者是個國土狹小，物產貧乏的國家，牠的人力，物力和財力，是遠不足以供給牠的侵略戰爭的龐大需要的。所以，牠首先要統制我們東北的輕重工業部門的生產，以便使它們用更大甚至全部的力量去爲牠生產軍需品。這樣，一般東北人民所需要的必需品的生產，勢必受到重大的障礙，因而，日本帝國主義者又對於商品的消費實施所謂配給制度，以便盡可能地用更多的物資去緩和牠的軍需品的缺乏。

所謂商品統制的第二個意義，在於掠奪東北資源。我們東北有無限的寶貴資源，這是盡人皆知的事實，所以，日本帝國主義者要實施所謂商品統制，以加強牠對於東北資源的掠奪。譬如，在煤炭方面，在牠加以統制後，不但煤炭的生產機構加強一些，而且煤炭業者也不得不按照一定的比率，把它所生產的煤炭配給到其他重要的生產部門，以進行牠們對於東北資源的掠奪。同時，由於對東北人民的商品消費加以統制，而限制了東北人民的消費量，所以，日本帝國主義者又可以得到較多的物資供給，而東北人民不得不節衣縮食

地犧牲於日本帝國主義者的暴力壓榨之下。

它的第三個意義當然在於貶低物價，以加強牠對於東北人民的剝削。關於這一點，首先在農產原料價格的貶低上表示出來。如後所述，在敵偽當局實施所謂商品統制後，曾對於米穀，小麥，大豆和皮革等原料的價格，制定了比當時市價低廉得多的「公定價格」，以便日本帝國主義者取得低價的原料而加強牠對於東北人民的剝削。其次，在降低輸出農產品的價格上表示出來。這裏所說的輸出農產品，以東北特產的大豆爲主。從敵偽當局實施所謂大豆專管後，極力降低大豆價格，以便日本帝國主義者用更低的價格收買大豆，然後，輸出到海外，而換取更多的外匯，雖然，歐戰爆發後大豆的對歐輸出是不可能了。

此外，第四個意義，當然在於日本帝國主義者要進一步壟斷東北的商品市場了。在敵偽當局對於各種商品實施統制後，不但東北市場上的各種原料，可以一任牠自己去予取予求，而且，東北的商業經營也不得不由牠一手把持了。這種情形下，牠可以對於東北原有的商業經營，給以致命的打擊，使它衰落，使它破產而把它們以前所得到的利益，收歸牠

自己所有。然後，當日本帝國主義者自己支配下的配給機構建立起來的時候，牠又可以通過它而對於我們東北人民加以更高度的剝削。

日本帝國主義者就在上列種種意識之下，唆使偽滿當局對於各種商品，實施統制。現在，對於鹽，所統制了的主要商品，分類說明如次。

米穀的統制

這裏所說的米穀，以粳米和稻米爲主，現在先就粳米加以說明。

所說的粳米是東北土產的白米，和陸稻相彷彿。因爲它很適宜於東北的氣候和土質，所以東北一般農家都種植它。粳米的品質，當然不如稻米，但，價格低廉，所以產額的百分之八十，是東北人民的食糧。

但，粳米這種農作物，是需要適當的水份的，所以，「康德」六年夏季的旱災，使僞「滿」的粳米產額，減少了很多。

水稻方面，由於敵人用暴力支持朝鮮移民，所以他們就強佔了遼河、松花江、穆稜河、嫩江、太子河、鴨綠江、渾河等流域的廣大土地以便種植水稻。所以，水稻的耕作面積，逐年增加着。值得注意的，第一，水稻的耕作面積的增加，不是絕對的，而是由於土著農民的其他作物耕作面積的減少而增加的。第二，儘管水稻的耕作面積和收穫額都增加了

，但，仍然不足以供給偽「滿」境內日本人民的需要，仍然要有六十萬石以上的稻米，依賴於朝鮮，遲遲及其他外國的輸入。同時，假若把土著人民所需要的稻米數量計算在內的話，那麼，稻米的不足額，一定是更大了。

但，偽滿有沒有大量輸入外來的適當條件呢？沒有，絕對沒有！第一，日本的搶米風潮，早就把日本三島圍得天翻地覆了，這是盡人皆知的事；至於朝鮮，恰巧也因為旱災的緣故，水稻的收穫減少了一千萬石，損失了四億多元。所以，日本和朝鮮，再也沒有力量對偽「滿」供給稻米了。當然，敵偽當局也想由其他各國輸入稻米，但因為外國的緣故，是辦不到的。所以，當「康德」六年新米上市不久之後，偽「滿」的米穀恐慌，就用非常嚴重的姿態表現出來了。

但，另一方面，和米穀供給的不足恰恰相反，一般人民對於米穀的需要不但沒有減低，而且軍事和工業上對於米穀的需要也急激增多着。這種情形下，米穀的價格，不得不飛漲起來。譬如，就偽滿主要都市的平均物價指數看來，「康德」六年九月的米穀價格指數

，比上年同月騰貴了四三·六%，其他食糧的指數在同期內騰貴了三一%，而總指數在同期內騰貴了三六·七%。由這裏可以看到偽滿米穀價格的騰貴，比其他物價猛烈得多。於是日本帝國主義者以為這是進一步壟斷東北市場和進一步剝削東北人民的最好機會，並且就在實際上乘了這個機會而進行了牠對於東北米穀市場的統制，以加強牠對東北人民的剝削。

在這米穀的統制方面，首先值得一說的是日本帝國主義者對於朝鮮米的輸入偽滿加以統制。事實是這樣的：一九三九年三月，日本帝國主義者支配下的所謂朝鮮總督府，對於朝鮮米的輸出於偽滿，加以嚴格的限制。它所以限制輸出的理由，第一是因為日本農林省的米穀需供計劃，不足以適應長期侵略戰爭的要求。第二是朝鮮米的耕作狀況相當惡劣。第三是米穀的對偽滿的輸出量太大了，所以，日本帝國主義者不得不限制朝鮮米的對偽滿輸出。其結果，朝鮮米的對偽滿輸出，要經過日本駐偽滿大使或領事證明了它是由於日本人的需要，才能輸入，所以，朝鮮米的輸入，大量減低。於是長期以來就仰賴於朝鮮米的

大量輸入的偽滿米穀市場，也立刻失去了米穀的重要來源，而暴露了重大的破綻。

接着而來的是從「康德」六年六月一日實施所謂「米穀管理法」了。這「米穀管理法」是在「康德」五年十一月七日由偽政府公佈，而在次年六月開始實施的。不待說，在這半年以上的期間內，敵偽雙方的米穀的需供狀況，已經發生了重大變化，譬如，日本對華侵略戰爭的擴大，外米輸入的困難，鮮米生產的減低，諾門坎事件的爆發，以及米穀需要的增大等等，都是明顯的例子。所以，當這已經不合時宜了的「米穀管理法」實施後，偽滿的米穀恐慌，更加嚴重；米穀的需供關係，更加紊亂；即使想要輸入朝鮮米或者對於米穀市場上的需供狀態加以調整，也因爲沒有車皮的緣故（大量的車皮都充做軍用），所以是辦不到的。因而，一般人民大感米穀的缺乏，而且米價也飛漲起來。

此外，偽滿在「康德」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根據所謂「米穀管理法」設置了「滿洲糧穀株式會社」（資本一千萬元，實收半數）。這糧穀會社成立後，就爲着統制米穀的價格，調節市場的需供，而積極活動。尤其在實施所謂「米穀管理法」之後，這糧穀會社更開

始直接經營米穀的收買和販賣，輸入和輸出，以及原料和飼料的買賣等業務。就是說，這個糧食會社是米穀交易上的中心的統制機關，它要統制偽滿市場上的米穀的流通，以供給日本帝國主義者的軍事上的需要；要統制東北人民的米穀的消費，以便增加偽滿米穀的對日輸出；它要貶低米價以剝削米穀生產者的東北農民；同時，它還要排除東北土著人民的米穀營業，而劫奪他們在米穀營業上所得到的利益。所以，它的一切活動所具有的根本意義，只是要以東北土著的米穀生產者，販賣者和消費者為犧牲，以滿足日本軍閥和資本家的要求而已。

所以，當所謂「米穀管理法」實施後，這種糧食會社就以各地的農事合作社為代理機關，由生產者的農民手裏，收買粳子和水稻，再用低微的工資委託糧米業者碾成白米，然後再把原有的米穀躉賣業者，當做它的代理店，使零賣業者根據呈請而成為它的販賣業者，同時，使這些販賣業者在各市縣旗結成所謂配給組合，由這些配給組合去決定所謂公定價格，在各市縣旗當局認可後，再用這公定價格把米穀賣給一般消費者。

其結果，現有的米穀業者（就是一般的糧店），在米穀交易中，只能得到少許的手續費，失去了以前那樣的厚利，營業一落千丈，莫不叫苦連天！

至于生產者的農民方面，也不得不受到重大的損失。譬如，當糧穀會社收買米穀的時候，只能支付那比市價低得多了的價格，但，因為敵偽當局限制農民只許把米穀賣給合作社，所以，東北農民們就不得不忍痛犧牲他們那在長期間胼手胝足地所得到的那些收穫了。由這一點可以看到那些純樸而勤勞的東北農民大眾們，在日本帝國主義者的所謂近代的經濟統制之下，受到了多大的痛苦。

但，這個糧穀會社的非法統制，也并未得到它所想像的結果，相反地，它更加釀了米穀市場的混亂。譬如，首先，糧穀會社是在「康德」六年六月實施統制的，但，這正是米穀的青黃不接的時候，所以，不但它手裏并未保存大量的米穀，而且也收買不到大量的米穀。這種情形下，它的貶低米價，只有使一般農民一再緩期出賣他們的米穀而已。同時，它在這時候實施統制，又對於一般人民給了個米穀不足問題的越發嚴重的印象，所以，一般

人民和糧店又不得不投機地屯積大量米穀，而更加強了米穀的缺乏。所以，我們以為它只加強了米穀恐慌的嚴重性，越發擾亂了偽滿米穀市場上的需供狀態。

其次，在開始統制的時候，糧穀會社只統制輸入米，而把土產米放在統制的範圍之外。其結果，不但沒有緩和輸入米的缺乏，反而使土產米得到任意騰貴的機會，并且比較大的優等米還昂貴了。于是米穀的偏在越發顯著，米穀的價格越發混亂，最後，上自偽滿的各級漢奸，下至一般人民，都爲着吃的問題而疲于奔命。

後來，新穀快要上市了。糧穀會社就事先決定用所謂公定價格去收買米穀。然而，這也許是出乎敵僞當局的意料之外吧，他們對於新穀上市的時期和市場上的需供狀況，估計得錯誤了。譬如，新穀的公定價格，過于低了，使農民虧折了許多血本，而且因爲水旱之災的緣故，新穀的收成是特別惡劣，所以，到九月二十日以後，偽滿的米穀市場，又紊亂下去，而陷于不可收拾的狀態。

同時，這次是用公定價格來統制土產米穀的，所謂公定價格，是根據米穀的種類和儲

錢，并且是參考撫順、瀋陽、安東、「新京」、哈爾濱、大連等地的市價而決定的。但，鐵路沿線的輸送費是昂貴的，偏僻地帶的輸送費是低廉的，所以，在這低廉的公定價格之下，廣大的鐵路沿線的農民，比偏僻地帶的農民，受到更大的損失。所以，一般農民一想到所謂米穀統制的時候，真不感到嚴重的威脅。

後來，敵偽當局爲着對於主要米穀加以更進一步的統制起見，又在「康德」六年十一月二日公佈了所謂「主要糧穀統制法」。這個統制法所規定的主要糧穀，分爲高粱，玉蜀黍和粟三種（對於米穀和小麥的統制，不在此內），所以在統制對象上，與以前的米穀管理是不同的。

敵偽當局所以要對於這些主要糧穀加以統制的理由，當然在於貶低它們的價格，以便供給日本的軍事和工業上的需要。所以，在它的實施方法上與上述米穀管理的情形，稍有不同。譬如，第一，在所謂糧穀統制法裏，除了特殊情形而外，都不公定零售價格；第二，在設置公定價格的地方，由主要糧穀業者結成組合；第三，所謂滿洲糧穀會社在原則上

要通過組合而進行交易；第四，販賣價格以公定為原則，但，對日本的輸出，要根據所謂協定價格，對華和對鮮的輸出要根據所謂臨時價格；第五，只確定了車站上的貨車運費和碼頭上的輪船運費的公定價格，而對於汽車和馬車的運費不加統制；第六，避免「米穀管理法」上那樣詳細的規定，而只說明糧穀統制上的一個輪廓，以便有伸縮的餘地——這些可說是「糧穀統制法」上的特點。

其次，再從它所實行的統制方法上看來，有兩方面是值得注意的。即一方面，糧穀會社確定了每年能運出一千噸的高粱，玉蜀黍和粟的地方，在偽滿全境共有八十處，糧穀會社用公定價格由這些地方的糧棧收買糧穀，更以公定價格為標準而從事于糧穀的配給和輸出。另一方面是糧穀會社用公定價格去收買那在交易場上由農民手裏所買來的高粱，玉蜀黍和粟，以便配給于境內市場或輸出。

但，這種統制方法能不能調整偽滿米穀市場上的需供狀態呢？能不能使偽滿的糧穀價格安定下去而不再紊亂呢？我們以為是不能，絕不能的。譬如，這種統制是在糧穀會社由

所謂主要糧穀組合收買糧穀的時候才開始實行的。但在它收買以前是不加以統制的。所以，一般糧穀業者可以用低廉價格直接由農民手裏買來糧穀，并且不把它賣給糧穀會社而搬運到公定價格以外的地方，以便取得較高的利益。所以，假若糧穀會社不能讓它所希望那採用公定價格收買糧穀，而糧穀的供給感到不足的話；那麼，糧穀價格使一定提高，而且暗盤交易也一定在到處出現，最後，統制價格只有完全崩潰，而統制的效力也一定等于零了。所以，敵偽當局對於米穀的統制，終歸是要失敗的，但，廣大的東北農民和城市的一般商業經營者們，却受到無窮的損害了！

小麥和麵粉的統制

戰時經濟統制之下的各種商品的任何一種，若失去了需供關係的「平衡」，便立刻對於其他許多商品給以重大的影響，就是說，一切商品之間，都是隨時保持着一種有機的關聯的。那麼，當僞滿食糧缺乏的時候，小麥和麵粉的需供狀況受到了怎樣的影響呢？關於這個問題，只要你聽說到那些擁擠在僞滿各地的商工公會裏等待着零買麵粉的那些東北人民的愁眉苦臉，就可以明白個大概了。

關於僞滿全部人民所需要的麵粉數量的問題，是很難明瞭真實狀況的，但，大體上，每年是三千萬袋到三千五百萬袋之間，恰巧是每人要消費一袋麵粉的樣子。

另一方面，僞滿全部的生產能力，除了磨坊而外，有機械製粉工場九十四所，但，因為原料小麥過于缺乏，所以各工場不得不把勞動時間縮短到一半上下，在「康德」六年內到冬季為止，僞滿的麵粉生產額，不過是二千五百萬袋而已。

原來，偽滿境內，每年只能生產小麥八十至一百萬噸，至少還缺乏三十萬噸才能滿足偽滿境內全部的需要。所以，偽滿境內每年要有五百至一千萬袋的麵粉仰賴于澳洲和日本的輸入。

然而，從「康德」四年九月以來，由于偽滿對外匯兌管理的強化，不但澳洲麵粉的輸入完全斷絕，而且還向華北方面輸出了八十萬袋，以供給日本軍民的需要。所以，麵粉的缺乏變成了偽滿的嚴重問題。

同時，原料小麥的不足，是依然如故的。「康德」五年內所開設的四所工場，與其他原有的工場同時大量收買小麥，其結果，越發促進了原料小麥價格的騰貴，同時使偽滿的麵粉市場越發混亂。

後來，偽滿政府又在「康德」五年六月一日根據所謂暴利取締令第三條的規定，關於麵粉的零賣價格採用了所謂最高標準價格制，由偽經濟部發表了偽滿八個都市的標準價格，同時在各偽省組織了所謂麵粉價格諮詢委員會，以便檢查各種商標，各種等級的麵粉的

零售價格。假設某項麵粉交易超過了標準價格，便根據所謂暴利取締令而加以嚴格懲罰。但，這樣的統制也并未消滅那些麵粉的暗盤交易。尤其在都市方面，麵粉的公定價格的制定，首先就表示出來了存貨的缺乏和來源的困難，因而麵粉的屯積和壟斷居奇，也到處發生出來，甚至進一步，所謂公定價格也被暗市價格所代替了。于是一般人民大感麵粉的缺乏，至于那些以麵粉為營業的麵食製造業者，更因為麵粉的缺乏而陷於停業狀態，受到致命的打擊。

這種情形下，敵偽當局不得不從新檢討所謂麵粉的統制工作了。其結果，不幸的很，他們以為若只統制麵粉的價格而忽視麵粉的配給的話，便不能達到麵粉統制的目的。所以在「康德」五年九月五日通過了所謂「小麥及麵粉需供調整并價格統制應急實施要領案」，成立了所謂滿洲製粉聯合會，當做配給麵粉的中心機關，并且使它具有下列的四種機能。

一、統制方面

- 甲、各工場製造麵粉數量的確定；
- 乙、各工場收買原料小麥的統制；
- 丙、麵袋的共同購買；
- 丁、各工場所製麵粉的規格的統一；
- 戊、製造和輸入麵粉的共同販賣；
- 己、平衝資金的公積。

二、統制機關

- 甲、由官民雙方組織所謂麵粉配給協議會，以便參與于配給計劃的確定；
- 乙、使製粉業者組織所謂統制組合；
- 丙、使麵粉躉賣業者在各主要市場組織組合，并且與統制組合保持密切聯絡；
- 丁、麵粉零賣業者要得到市縣旗當局的許可。

三、價格統制

小麥和麵粉的統制

甲、設置小麥的最低價格，公定各工場收買小麥的最高價格；

乙、根據上項原則，以各主要市場爲中心而設置所謂地方公定價格。

四、代用品使用的鼓勵

關於玉蜀黍粉等代用品的使用，決定採取適當方策，統制組合方面使各工場製造玉蜀黍粉，并且鼓勵一般人民的食用。

後來，偽滿製粉聯合會根據上項決議，在十二月內在偽滿七處設置了所謂麵粉配給組合，同時，各地結成了麵粉零售商組合，此外，當實際的從事配給的時候，更對於一般消費者實行所謂麵粉券制，以防止需供狀態的偏在。

但，實際上，這種政策並沒有緩和偽滿麵粉的不足，並沒有使麵粉的需供關係趨于適當，反而，暗盤的麵粉交易，仍然在各地流行着。

于是敵偽當局以爲若只利用製粉聯合會這個現有的機構從事于麵粉的統制，終究不能達到麵粉需供關係的調和，所以又使偽產業部和實業部去策劃怎樣才能對於小麥和麵粉加

以通盤的統制。於是，這兩個偽部舉行了所謂聯合會議，其結果，偽經濟部主張麵粉專賣制度，而偽產業部主張增加原料小麥的生產。同時，這兩個偽部又爲着麵粉價格的安定起見，就同意施行所謂商品統制的最後階段的專賣制，以圖謀配給的適當。它又決定改組現有的製粉聯合會，使它成爲特殊會社，以便實行一元的統制。

就是說，敵偽當局公佈了所謂「小麥及麵粉統制法」（偽產業部管理）和「麵粉專管法」（偽經濟部管理）以及「特殊會社法」，而擴大偽製粉聯合會的機能。因而這成爲特殊會社的所謂製粉聯合會，由偽產業、經濟兩部共同管理，以進行小麥的收買，輸出和配給的一元化，并且對於各製粉會社加以指導，調整和聯絡。於是麵粉的配給組織也現出一些變化，即，原來是躉賣業者的所謂麵粉配給組合，現在都解散了；至于那由躉賣業者所結成的麵粉販賣組合的活動，反而加強了。同時，偽經濟部方面更設法降低麵粉的標準價格，以排斥土著人民的商業經營。

所以，這新的製粉聯合會，一方面有代買麵粉和代收貨款的權力，同時也處理麵粉的

運輸和配給等一切事務。所以最明顯的表示出來敵偽當局要加強麵粉統制的意思。販賣價格以公定價格爲標準，但，目前，各地的新販賣組合可以自己決定它。

然而，敵偽當局不能依于上述的強力統制而得到他們認爲滿意的結果呢？這因爲從實施所謂專賣制以來，時間是過于短促（由「康德」六年十二月一日實施），所以很難斷定，但，我們知道，偽滿的麵粉不足額，實達一千三百萬袋，不論實行怎樣高度的統制，也不能實現所謂麵粉的需供關係的適當。其結果，敵偽當局只有從東北人民身上想辦法，就是說，首先決定在麵粉裏強制混合一成或者二成的高粱麵或者玉蜀黍麵，其次是提倡所謂麵粉的節約運動，以減少東北人民的麵食。最後又決定成立一個什麼小麥增產幾年計劃，以增加原料小麥的來源。但，統制也罷，計劃也罷，只要目前的非法狀態繼續存在，最後都只有給敵偽當局帶來失敗和絕望而已。

綿製品的統制

東北人民所穿的衣服，百分之九十是用綿製品做的，所以，綿製品供給量的充足或缺乏，它的價格的低落或騰貴，對於東北人民的生活，具有重大影響。但，偽滿紡織業是落後的，所以不能供給一般人民對於綿製品的需要。

原來，偽滿境內綿製品的需要量，大體上每年是六億平方碼，其中，民間本身的需要量是四億平方碼左右，但，偽滿本身只能自給三億五千萬平方碼，所以，綿製品的不足額約達二億五千萬至三億平方碼。但，「康德」五年度內偽滿本身只生產了三億二千萬平方碼，同時，「康德」六年度上半季內偽滿十一個綿製品會社的生產額，不過是一億三千萬平方碼而已。所以偽滿本身不能供給它所需要的綿製品，而不得不仰賴于外國尤其日本的供給。

但，「七七事變」以來，日本國內由于原料棉花的缺乏，由于工場作業時間的減低和

對於所謂「元集團」的輸出，加以限制，所以，日本綿製品的對偽滿輸出額，也減少了很多。於是偽滿境內立刻就感覺到綿製品的缺乏，而且它的價格也猛烈的高漲起來。所以，敵偽當局從「康德」五季秋季以來，便極端注意到這個問題。後來，在「康德」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公佈了所謂「原棉綿製品統制法」并且爲着把紡織，織布業者以及棉花綿製品處理業者打成一片起見，就設置一個綿業統制機關，以圖謀生產的擴張，原料的統一，綿製品的需供狀況的調整以及價格的統一等等。

這個綿業統制機關是所謂滿洲綿業聯合會。這聯合會的總會設在瀋陽，其後又在大连設置分會，在「新京」設置派出所，以從事于實際的綿業統制。但，敵偽當局以爲并未得到高度統制的效果，所以改組它而設置所謂新綿業聯合會。但，這新綿業聯合會設立之後的偽滿綿業界的狀況怎樣呢？爲着明瞭這個問題起見，非先說明這個新綿業聯合會的機構和活動狀況不可。

現在，先就綿業聯合會的機構加以說明。

所謂新綿業聯合會有兩種會員，第一種是紡織業者，第二種是棉花綿製品處理業者。第一種會員共有十一個會社；第二種會員中，有棉花處理業者六個會社，綿製品批發業者十一個會社，共有十七個會社。第一種和第二種會員的合計是二十八個會社。並且在「新京」設立總會，在瀋陽設立分會，另在安東、營口、哈爾濱等地設置所謂派出所，以便管理各僞省的綿業會社。

其次，就各管區的配給路線，加以說明。

關於所謂綿業聯合會收買棉花的問題，是由所謂棉花會社收買僞滿境內所產的棉花，由棉花輸入業者收買外國所產的棉花。關於綿布和綿紗方面，是先由所謂綿業聯合會對於紡紗或織布業者配給原料棉花，由它們製成綿紗或綿布，由綿業聯合會收買，然後由綿業聯合會按一定比率把它配給到僞滿政府所指定的總批發業者，由總批發業者配給到躉賣業者，由躉賣業者配給到零賣業者，最後再由零賣業者出賣到消費者。所以，在綿布方面，要經過四個階段（即，綿業聯合會——總批發業者——躉賣業者——零賣業者），才到消

費者的手裏；至于綿紗方面，只要經過兩個階段（即，綿聯——總批發業者），就達到綿織業者的手裏。

但，這一個配給過程上的中心部分，是總批發業者，當綿業聯合會成立後就在偽滿境內的七個主要城市裏確定了所謂總批發地區，以從事于綿紗綿布的配給，但，只這七個總批發地區，當然不能配給得適當，所以，新綿業聯合會成立後，又在八月底，經偽產業部的認可，把總批發地區增加了三十六所，連同以前的七所，共四十三所。

但，敵偽當局的本意，仍然在排除所謂中間業者，即躉賣商人，而由生產者直接配給到消費者。所以，他們要把將來的配給機構變成這樣，即，在總批發商之下，在各市縣旗設置所謂零賣商組合，同時由總批發商用公定價格直接配給到零賣商組合，以達到消費者的手裏。在各偽省方面，由綿業聯合會（主體），偽省公署和省商工會三部分組成所謂綿紗綿布配給比例委員會（實際上是綿業聯合會的諮詢機關），調查綿紗綿布的需要量，以便調整綿紗布的需要關係。至于零賣商組合要受各地商工會和所謂市縣公署的指導，

以決定組合員數和配給比例。

但，敵偽當局的這樣增加總批發地區，這樣調整綿紗布的配給路線，是否就真實的把綿紗布的配給辦理得適當了呢？當然，現有的總批發商是從事于綿紗布的配給了，但，我們知道，所謂總批發商的本身，仍然是營利業者，而且有許多是在偽滿各地設有分號，所以，當敵偽當局增加了總批發商的數目以後，在它們的營業上是不是處于利害衝突的地位呢？是不是能引起配給上的障礙呢？我想這是十分可能的，所以，敵偽當局又爲着進行進一步的統制起見，而把所謂總批發業者統一起來，設置所謂配給會社，以便實現配給部門的一元化。卽，以紡織業者爲生產者，以總批發業者爲配給者，二位一體地組成一個會社，以進行更嚴苛的統制工作。

但，偽滿綿製品的所以不足，也是因爲牠的原料棉花根本就不足的緣故。所以，原料棉花的難于獲得，就變成偽綿業聯合會的盲腸了。但，目前，偽滿是沒有力量由外國輸入棉花的，所以，只好把它的目標轉移到華北。但，民國二十八年度內的華北棉花收穫額，

因爲日本的侵略戰爭和天災流行的緣故，減少了許多，所以根本沒有對偽滿輸出的力量。至于偽滿境內全部所產的棉花，現在每年不過是二十五萬擔左右，但，另一方面，據估計，「康德」六年度內偽滿棉花消費總額，約達一百十五萬擔，所以，在這樣龐大的需要下，偽滿本身所產的棉花，可謂無濟于事。因而，敵偽當局一方面不得不想到怎樣才能籌劃出來一部分外匯去向第三國購買原料棉花，另一方面又不得不積極向東北農村的任何一角去伸張牠的魔手，以便從東北人民的手裏掠奪出來更多的棉花。所以，在「康德」六年秋季，新棉花快要上市的時候，所謂綿業聯合會便督促棉花會社，去促進偽滿境內新棉花上市。但，因爲棉花歉收勞力缺乏，所以，新棉花上市特別遲緩。這種情形下，那些早就縮短了作業時間的紡織業者，不得不更縮短作業時間，同時，一些紡織業者更因爲沒有棉花而停業了。這逼迫着敵偽當局不得不特別注意到原料棉花的生產問題。

但，不論敵偽當局怎樣增加棉花的生產，棉花的供給量，也不會充分的，所以不得不普遍宣傳綿製品的「節約」，以消極地緩和綿製品的不足。譬如，綿業聯合會社裏特別設

置了所謂弘報宣傳部，用無線電和電影，從事于所謂綿製品節約的宣傳。他們對一般人民說：「你們使用了一年的綿製品，修理一下就可以再使用一年；衣服的外面和裏子，不用一樣厚，裏子薄些也是很好的；再者，假設你們每個人都把衣服裁得短些，不也能省下許多布嗎？」這些鬼話是從漢奸和浪人的口裏說出來的，當然無足奇怪，但，由這裏可以看到他們所說的那個「王道樂土」，也無非是使東北同胞陷于無衣無食，飢寒交迫的狀態而已。

所以我們以為只要日本帝國主義者繼續進行它的侵略戰爭，只要日本帝國主義者要用大量的棉花去製造殺人的軍火，同時，只要我們廣大的東北人民輾轉呻吟在日本帝國主義者的高壓之下，那麼，偽滿的棉花生產和綿製品的製造，是不會加多的，同時，偽滿綿製品市場上的需供狀態，也永遠沒有適當的日子。所以，敵偽當局對於綿製品所施行的嚴苛統制，也只有使偽滿的綿製品市場更加紊亂，只有使東北人民受到更大的剝削，以至在生活上陷于絕境而已。

砂糖的統制

偽滿砂糖的生產量，是極其低微的，而且無論如何也沒有增加的希望。即，製造蔗糖的最好原料是甘蔗，但，它是熱帶的產物，偽滿各地是不生產的，所以，偽滿糖業界不得不以甜菜爲原料去製造砂糖。

目前，偽滿境內的製糖事業，大體上可以區別成滿洲製糖會社和北滿製糖會社兩大系統。滿洲製糖會社每年約生產二十八萬擔，北滿製糖會社每年生產七萬擔，把其他產額合計在一起，共計是四十萬擔內外，這是偽滿境內的全部產額。然而，從消費方面看來，「關東州」的消費量是十五萬擔，偽滿其他地方是一百九十萬擔，所以，偽滿全部的消費量是二百一十萬擔，那麼，共有一百七十萬擔的不足量，要仰賴于日本及其他地方的輸入。所以，敵偽當局當然要注意到砂糖原料的增加生產了。但，目前，正是敵偽各地農產不足的時候，所以，砂糖原料的生產，不但不能增加，反而減少着，所以，敵偽當局不得

不注意到砂糖的輸入問題。

「康德」六年夏季，敵偽當局對於砂糖的輸入方法和它的配給政策，加以檢討。其結果，首先確定了日本的砂糖輸出，由日本糖業聯合會負責；偽滿的砂糖輸入由所謂生活必需品會社負責。其次，關於砂糖的配給方面，由所謂生活必需品會社以製糖會社分社爲代理店而掌握配給的支配權。

日本砂糖的對偽滿輸出問題，當然與日本國內製糖事業的狀況，很有關聯。原來，日本的製糖事業，在近年是相當發展的，既然能滿足它國內的需要，也能對偽滿和華北輸出相當的數量，同時，因爲軍事和關稅上的緣故，日本製造的砂糖竟驅逐了爪哇和香港糖，而壟斷這些地方的砂糖市場，所以，從一九三九年四月以來，日本提高了砂糖輸出價格，以加強它對於這些地方的砂糖消費者的剝削。於是華北的砂糖價格，飛漲起來，從七月以後，偽滿境內的砂糖價格也隨着騰貴起來了。譬如，就「康德」六年偽「新京」的砂糖躉賣價格說來，在二月是每六十公斤值二十五元三角，在四月是每六十公斤值二十八元九角

，七月是三十三元九角，到十月就增加到三十六元九角。

同時，當這砂糖價格的騰貴極爲猛烈的時候，日本的砂糖商人和投機業者，毫無忌憚地活動起來了。譬如，在「康德」六年七月末，大連碼頭倉庫的存貨，不下三萬噸，這個數量至少也足以滿足偽滿境內的三個月的需要。但，日本商人并未把這些存貨運入偽滿內地，反而當華北糖價高於偽滿的時候，立刻就把它由偽滿輸出到華北了。所以，日本商人的這一次的投機營業，使偽滿的砂糖價格更加騰貴起來。其後，七月二十九日，敵偽當局對於大連砂糖採取所謂輸出許可制，即，未經許可，不得輸出。同時，偽生活必需品會社，逐漸收買大連的存貨，而一手輸入到偽滿各地，到十一月下旬，偽滿砂糖市價才稍見低落。

關於砂糖的配給，由所謂生活必需品會社負責，即，必需品會社直接對於零賣商或消費團體從事配給，同時，更指定三井物產株式會社，三菱商事株式會社，滿洲明治製菓株式會社，株式會社安部幸商店，株式會社永順商店，日本砂糖貿易株式會社等常做它的代

理店。并且使這些代理店與它用同一價格從事於砂糖的交易。

至於偽滿境內所製糖類，都由所謂必需品會社一手收買，并且用所謂公定價格配給於偽滿各地。它的配給方法是先根據偽滿各地的消費狀況，確定所謂配給數量，以防止糖類的偏在。至於所謂公定價格，也是要把對偽滿各地的平均運費計算在內，加以平均，而後才確定的；所以，偽滿鐵路沿線一帶的砂糖價格，大體上是一致的。

根據上列的說明，我們可以看到日本帝國主義者怎樣獨占了偽滿砂糖的輸入，怎樣操縱了偽滿砂糖的價格，并且怎樣用所謂公定價格去對於東北人民加以剝削。

皮革的統制

「七七事變」後，日本帝國主義者爲着供給軍事上的需要起見，首先在國內收買大量的皮革，于是不但皮革的價格飛漲起來，而且皮革的供給也非常缺乏。所以日本商工省在一九三八年七月公佈了所謂「皮革使用限制令」和「皮革配給統制規則」，而採取嚴格的統制手段。

至于偽滿也因爲所謂「日滿物資動員」的關係，而在同年十二月公佈了所謂「毛皮皮革類統制法」，到「康德」六年二月又公佈了所謂「毛皮皮革類配給統制規則」，而對於皮革的配給機構和加工工業，加以統制。後來，到六月，又指定滿洲畜產會社成爲毛皮皮革類的販賣者，即所謂一元的統制機關，在偽滿境內有一手收買和配給的權利和義務（但關於豬毛的收買，加工和輸出，由瀋陽豚毛工業株式會社負責）。這個畜產會社的內部分爲收買和配給兩部門。它在偽滿各地設置所謂收買所（包含代理店在內），以從事於毛

皮皮革的收買。同時，關於一定地域之內的皮毛，由所謂皮毛經紀人或特派員（此等人員由僑省市長負責任免）負責收買，至於一定地域之外的皮毛就由原有的代理商負責收買。

關於毛皮皮革的規格和價格，當然要經過偽產業部大臣的認可，即，各代理店都把毛皮皮革分成一，二，三，四等，并且以大連，瀋陽，「新京」，哈爾濱等地的八里以內為毛皮皮革的第一等產地；以安東，錦縣，赤峯，齊齊哈爾，吉林，鐵嶺，撫順，遼陽，鞍山等地的八里以內為第二等產地，以其他城市的八里以內為第三等產地，此外，另以這些地帶以外的地方為第四等產地，并且在這些地方按照公定價格從事於收買。

其次，在畜產會社的配給部門方面，它要根據偽政府的意旨去確定它的配給計劃，它要根據它的收買總額去確定它的配給比例，并且要按照偽滿軍界，官署，特殊機關和日本的順序，而實行毛皮和皮革的配給。關於一般民間的配給方面，所謂畜產會社使各市縣旗的皮革製造業者和鑿業者打成一片而組織所謂毛皮皮革工業組合，并且通過它而從事於原料毛皮的配給。然後，這個工業組合再根據它所被配給的數量，按照各組合員的生產力，

而把這原料皮革配給到各組合員。

所以，偽滿洲畜產會社的毛皮和皮革的配給，是以軍事需要占最重要地位，而一般民間的需要，是自始就不能滿足的。所以，一些製革業和鞣業者，不得不爲着取得原料而疲于奔命，同時，也不得不爲着取得原料而支出較高的價格，于是毛皮和皮革的暗盤交易也不可免的在各地發生出來。

但，對於畜產會社的統制價格，最感痛苦的，莫過于一般農民了。譬如，當滿洲畜產會社的毛皮收買人到各農村收買毛皮的時候，只給以極低的價格，以便加強它對於東北農民的剝削。但另一方面，某些小規模會社又爲着得到毛皮起見而給以較高的價格，所以，所謂統制價格，根本是失敗的。這種情形下，敵偽當局又不得不擴充所謂經濟警察的活動範圍，以便撲滅暗盤交易而保護牠們的無情剝削，但，牠們的這種方法，也不能把所謂統制價格維持下去。

煤炭的統制

東北採掘煤炭的歷史，是相當悠久，據說，最古的煤礦是烟臺煤礦，已經開採了一千多年。撫順的煤礦也是由六百年前就開始採掘。此外，由一二百年以前就開始採了的煤礦有本溪湖，田師付溝，牛心台，復州等煤礦。

從煤礦的成分上說來，可以由瀋陽和鐵嶺之間劃一條橫線，而分成南北兩部分。在這條綫的南部，包含着瀋陽以南以至遼東半島一帶的地方。在這裏，古生代地層比較發達，以復州、烟臺等地的無煙煤和本溪湖、通化等地的高度的瀝青煤占重要地位。在這條綫的北部，有中生代地層，鶴岡，密山，西安，阜新，北票，八道壕，赤峯和扎賚諾爾等地，以瀝青煤和褐煤居多。再者，這條綫上所包括的中間部分，屬於新生代第三期，是撫順和東遼道的瀝青煤和褐煤的所在地。

根據這種情形可以看到東北的煤礦大體上以中生代和古生代的瀝青煤居多，褐煤次之

而無煙煤最少。

另從這些煤炭的粘性上觀察，粘性的煤炭，在古生代地層方面有本溪湖、田師付溝、杉松崗、缸窯溝、二佛廟等處。在中生代地層方面有密山、穆稜、鶴崗、北票等處。在近生代地層方面有撫順煤礦。但，它的粘性有強有弱，它的埋藏量約占全部埋藏量的二三十%。

這些煤礦主要地是由滿洲鐵道株式會社（以下簡稱滿鐵）和滿洲炭礦株式會社（以下簡稱滿炭）進行採掘。同時，所謂日滿商會社，全部收買這些煤炭，而獨占地從事于對日輸出和偽滿境內所需要煤炭的配給。所以，在偽滿煤炭的生產界，是由滿鐵和滿炭兩大會社負責處理，至于煤炭的配給，可說是由日滿商會社一手包辦。

滿鐵所領有的煤礦、有撫順、煙臺、老頭溝、蛟河、瓦房店等處。滿炭所領有的煤礦有復州、八道壕、阜新、西安、北票、鶴崗、札賚諾爾、密山、田師付溝、和龍、三姓、東寧等處。但，此外，另有一些小規模會社，在其他地方進行煤炭的採掘。譬如，東滿鐵

業會社開採輝泰煤礦，京遠道開發會社開發京遠道煤礦，舒開炭礦會社開採舒開煤礦，本溪湖煤礦公司開採本溪湖煤礦，滄東煤礦公司開採火石嶺煤礦，復興公司開採牛心臺煤礦，撫順吉興公司開採吉興煤礦，「滿」俄合辦的穆稜煤礦公司開採穆稜煤礦。但，這些煤礦的生產力，極為有限，大概占全部生產額的一〇%左右。

這些煤礦會社所採掘的煤炭，全照日滿商事會社就地收買，然後與偽滿政府的所謂炭業統制委員會相協議，確定販賣價格，以便對日輸出和配給于偽滿境內的一般消費者。但，由「康德」六年起，日滿商事會社新設置了一個所謂石炭販賣組合，并且由它專門負責偽滿境內所需要煤炭的配給，至于輸出到日本的煤炭，仍然由日滿商事會社直接送到日本。但，有一點是值得特別注意的，就是不論撫順煤礦附近的人或住在偽滿邊境的人，他們所買的煤炭的價格，決不因爲運費的多少，而有價格的高低。這是因爲偽滿全部煤炭的販賣者，只有所謂日滿商事會社；同時，當它決定煤炭價格的時候，是把那離煤礦遠的運費和離煤礦近的運費，加在一起而平均了；所以，偽滿境內的煤炭價格，不論離煤礦遠近，

大體上是一致的。

以上是偽滿煤炭業的採掘和販賣上的統制情形，但，現在的偽滿，每年共計能採掘多少煤炭，並且在怎樣的狀態上，消費了呢？

從「七七事變」以來，偽滿的煤炭產量，每年約達一千三百萬噸，其中，撫順煤礦的生產量，約占總額的六成以上。但，敵偽當局為進一步掠奪東北資源起見，計劃要在「康德」十年把煤炭的生產量增加到三千萬噸，同時，滿洲炭礦會社至少要生產其中的二千萬噸左右。

但，年來，偽滿的煤炭恐慌是極其嚴重的。第一是因爲日本帝國主義者爲着加強侵略戰爭的力量，而不得不使偽滿的軍需工業（尤其鋼鐵業）的生產，急速擴張，所以，偽滿工業界對於煤炭的需要，急速增加。第二，日本帝國主義者的對蘇對華的軍事行動，是熾烈而積極的，使偽滿的運輸事業，受到嚴重的打擊，因而煤炭的運輸，也失去了正常狀態。第三，由於日本國內燃料的缺乏，所以繼續由偽滿輸入大批的煤炭，而加強了偽滿煤炭

的不足。當然，關於日本帝國主義者每年要由偽滿輸入若干煤炭的問題，這是很難斷定的；但，在「康德」五年度內，經敵偽當局聯合會議的結果，決定偽滿要在常年向日本輸出煤炭三百四十萬噸，所以，假設我們按照這個數字去估計，便可以知道「康德」六年度內的偽滿對日本的輸出煤炭額，至少也不下三百萬噸吧。

此外，東北人民每逢冬季，多半要按置煤爐，以便取暖，所以，隨着各城市人口的增加，而煤炭的需要量也增加着。于是偽滿各地的煤炭恐慌，越發嚴重了。這種情形下，敵偽當局不得不注意到怎樣去處理煤炭恐慌的問題。

首先，敵偽當局要加強煤炭的採掘，即，確定所謂「煤炭開發重點主義」對於各主要煤炭會社給以津貼，以便加強煤炭的採掘。

其次，對於煤炭的消費也與煤炭的生產同樣採取所謂重點主義，以緩和需供關係的失調，因此對於工業用煤的消費，加以注意，即，無論如何也要儘先對那些偽滿的產業開發所不可缺的工業部門（如鋼鐵及其他軍需部門之類），供給煤炭，而不供給那些不重要的

生產部門。此外，敵偽當局對於家庭用煤極力提倡所謂「煤炭節約」和「低溫生活」，以便節省煤炭。

但，我們知道，儘管敵偽當局盡力擴充煤炭的生產和節約煤炭的消費，但，因為資金，勞力，坑木，和技術人材的缺乏，所以生產的增加是極其有限，至於所謂「煤炭節約」，也無非以東北人民的利益為犧牲，以滿足騙們的貪慾罷了。

鹽的統制

鹽是人們日常生活所不可缺的，用途極其廣汎，尤其從化學工業勃興以來，鹽的用途更擴大了。譬如，碳酸蘇達，苛性蘇達和鹽素之類的製造，當然都是用鹽做原料的。至于人造絲，造紙，肥皂，石油，染料等化學工業，也都直接或間接的與鹽有關係。尤其，化學軍火的製造，當然更非用鹽不可；但，食用鹽的消費量是有限的，反之，蘇達工業等的鹽消費量，是逐年增加着。所以，鹽除了可供食用之外，更成爲軍醫產業上的重要資源。偽滿所產的鹽，以天然鹽爲主，這是以海水爲原料而在鹽田裏製造的。黃海和渤海沿岸有許多這樣的鹽田，每年約產鹽一千萬擔內外。

關於天然鹽的主要產地方面，在朝鮮和閩東州間的黃海沿岸，有莊河鹽場；在普蘭店灣和渤海沿岸有復縣鹽場，在營口和蓋平的沿岸有營蓋鹽場；在盤山縣沿岸有盤山鹽場；在錦縣有錦縣鹽場，此外，在興城和綏中沿岸有興綏鹽場，共有鹽場七所。這些鹽場裏，

復縣和營蓋鹽場的產積是最大的，而且產量也是最多的，約占偽滿全部天然鹽產量的八〇%。此外，內地的鹹水湖裏也產鹽，叫做湖鹽，但產量是有限的。

鹹水湖的成因，是不明瞭的。這鹹水由于日光的蒸發而自然的分析出鹽。這樣的鹹水湖共有兩個，一個叫做達賴湖，有面積二千七百垧，另一個叫貝爾湖，有面積二百五十垧，產鹽方面是隨着氣候的變遷而不同的，大體上兩處合計每年約產鹽一萬擔左右，叫做呼倫貝爾鹽。

以上說明了偽滿鹽的供給情形。另就需要方面說來，在「康德」七年度內據估計共需要食用鹽七百三十一萬擔，工業用鹽十二萬擔，加工原料用鹽四十八萬擔，漁業用鹽六萬八千擔，冷藏用鹽三萬六千擔，輸出鹽二百四十萬擔，共需要一千餘萬擔。

根據這種情形看來，可見偽滿食用和工業用鹽的需供狀況，悲觀得很。同時，日本國內也是從長期以來就感到鹽的不足的。所以，敵偽當局特別設置了日偽合辦的滿洲鹽業會社（偽滿的特殊法人），以便從事于新鹽田的開發。這鹽業會社的資本，最初是五百萬元。

，現在增加到一千五百萬元。它計劃在復縣、錦縣、蓋平、莊河等地開闢鹽田三千多萬畝。

現在更從偽滿的鹽專賣制度加以說明。

偽滿在「康德」四年四月一日實行所謂鹽專賣制度。同時，設置了所謂專賣總局，當做專賣行政的總機關，並且在專賣總局之下設置了十四個專賣署，一百十三個專賣局，一百七十五個分局和十一個分駐所。就鹽專賣制度於內容說來，如次：

一，製造

想要製鹽的人，在取得所謂專賣總局局長的許可後，就得到永遠在一定地域製鹽的權利。這製造權是永久的，可以繼承或轉讓。現在，天然鹽的生產地域，如上所述，是在渤海和黃海沿岸，它所佔的地域，大部份是所謂官有地。至于精鹽，是由營口的精鹽製造者製造，而由專賣總局收買或販賣，現在其有鹽田面積約一萬四千垧，偽專賣總局所許可的天然鹽製造者共九百餘人，精鹽製造者一人和呼倫貝爾鹽採取者一名。

二，輸入和輸出

鹽的輸出要經過所謂專賣署長的許可，但，少數的食鹽和醫藥用鹽之類，可以根據偽稅關當局的許可而輸入。日本每年要由偽滿掠奪大量的鹽，所以，偽滿天然鹽的輸出，將來必越發增大。至于輸入方面，醫學和化學上所必需的特殊製鹽，可以輸入，但食鹽是不許輸入的。

三，收買

經過偽政府的許可而製造或輸入的鹽，都由偽政府收買，但那些鹽製造者的自用鹽，以偽政府所賣的鹽為原料而製造的鹽和經過偽稅關當局的許可而輸入的鹽，并不收買，同時，當收買的時候，天然鹽的收買是收買鹽場裏的鹽坨，再由鹽場搬運出來，以便輸出或出賣。

四，出賣

偽政府所收買了的鹽，經過批發人的手批發出去。所謂批發人有鹽棧和鹽店兩種，但

都要經過所謂專賣總局長和專賣署長的指定。即，僞專賣署把鹽出賣給鹽棧，再由鹽棧賣給鹽店，或者直接出賣給鹽店，而立刻零售。但因為一些僞專賣署都可以賣鹽，所以它所指定的鹽棧，是很少的。到目前為止，共有出賣機關一百四十二所，其中包括專賣署十四所，專賣局一百一十一所，分局十七所。至于鹽店共一萬一千八百六十一處，鹽棧十七處。

至于鹽的價格，當然是由這些專賣機關來決定。目前，每百斤食用鹽定價六元，每百斤精鹽定價七元，食用呼倫貝爾鹽五元三角五分至六元，化學工業鹽平均定價一元五角，漁業用鹽平均二元二角五分。這公定價格證明了東北一般人民的食鹽價格，比日人經營的工業用鹽，昂貴得多了。就是說，日本帝國主義者是以鹽的生產者為犧牲而壟斷鹽的生產，以鹽商為犧牲而獨占了鹽的收買、販賣和輸出，同時更以東北的一般人民為犧牲，而公定食鹽的昂貴價格。所以，在所謂鹽專賣制度裏，更隱藏着日本帝國主義者剝奪東北人民的毒手。

大豆的專管

在偽滿的商品統制上具有最大作用並且對東北人民給以最大打擊的，要算是「康楨」六年（民國二十八年）十月十一日實施的「重要特產物專管法」了。這裏所說的特產，包括着大豆，豆餅，豆油三種，但偽滿所最初實施統制的，只有大豆而已。

偽滿大豆的產額，每年約達四百萬噸，其中的輸出額，約值二億元以上。它不但能輸出到中國內地，日本或南洋各地，而且能大量的輸出到歐洲和北美。它的流通範圍，極其廣汎，而成爲所謂世界的商品。所以，當日本繼續進行侵略戰爭，并且積極的掠奪偽滿資源的時候，偽滿大豆的輸出，就日本帝國主義者說來，實在具有重大的意義。

大豆所以成爲所謂世界的商品，當然是因爲不但可以用它製造豆餅和豆油及其他日常食品，而且可以用它製造軍事上所必需的火藥。但，敵偽當局所以要對於特產大豆加以統制的原因，與對於以上所列舉的各種商品的統制，根本是不同的。就是說，對於以上

所列舉的各種商品，是因為供給的不足或輸入的困難，所以才加以統制的，但在大豆方面，是爲着把僞滿境內消費的餘額輸出到海外，才加以統制的。所以，敵僞當局統制大豆的意義，首先在於要盡量把它輸出到海外，以便換取海外市場上的資金，並且把它當做所謂開發僞滿產業的資金。其次是要盡量利用大豆的特性，以圖謀軍需和日常用品的生產的增加。所以，當敵僞當局發表所謂「大豆專管法」(最初發表的時候叫做「大豆專管法」以核改成一重要特產物專管法)的時候，曾發表所謂聲明如次：

一、爲着「一手從事于大豆的收買和出賣起見，特由僞「政府」全部出資，設立所謂特產專管會社(特殊會社)，與僞滿「政府」一致活動。

二、特產專管會社的收買大豆方法，是以上市的大豆爲目標，而決定在各委託車站上獨占收買所謂「混保大豆」(所謂「混保大豆」是混合保管的大豆，下同)。早已設立的糧棧和特產商之類的收買機關，與以前一樣活動。

三、促進大豆的利用和加工，設立所謂大豆化學工業會社，使它成爲大豆加工工業的

母體，并且使它從事于大豆輸出量的調節。

由這裏我們可以看到敵偽當局所以實行所謂大豆專管的意義和方法。

後來，在「康德」六年十月十一日，偽臨時國務院會議通過了所謂「重要特產物專管法」和「滿洲特產專管公社法」，到十月二十日，所謂特產專管公社也宣告成立了。這專管公社，根據所謂公社法，詳細地決定了各車站收買大豆的價格，并且根據偽政府的所謂專管實施綱要，去決定大豆的收買和販賣的方法。同時，其他各種配給組織也設立起來，到十一月一日，所謂大豆專管制度，宣告實施。但，第一，一般農民對於所謂大豆專管，根本就莫明其妙，所以，專管公社收買的結果，非常惡劣；第二，由於勞力的缺乏和災害的重大，以致大豆的收穫額，非常減低；第三，收買價格和一般市價之間，相差太大，對子一般農民，剝削過甚；第四，歐洲大戰爆發後，偽滿大豆的對歐輸出，是不可能的了，若想用輸出大豆去換取外匯，是非常困難。所以偽專管公社的大豆收買和輸出，受到了重大障礙，於是這個最後的最大的特產統制機構，不得不崩潰了。但，在這所謂特產物專

管制度實施後，曾對於大豆加以怎樣統制呢？現在把它分成下列三項，加以說明。

一，滿洲特產專管公社的設立

這所謂專管公社有資本金三十萬元，是偽滿政府全部出資的特殊會社，在偽政府的監督之下，與偽政府一致活動，獨占重要特產物（「康德」六年度內僅大豆一項）的收買和販賣。

二，大豆的收買

大豆的鐵路運輸，在原則上限于所謂「混保大豆」；這專管公社在「混保大豆」委託車站從事于「混保大豆」的收買。但，它的收買價格，極其低廉，譬如，在大連方面，每百斤大豆的收買價格是七元（偽「新京」是六元一角八分，哈爾濱是五元九角，佳木斯是五元八角）。若把這價格和「七七事變」前的二元五角上下比較起來，當然是昂貴得多了，但在十月末，大連大豆價格曾達到九元以上，假若沒有這公定價格的限制，那麼，到十一月以後，也許就有達到十元以上的希望，由這裏可以看到在所謂公定價格之下隱藏着多

變殘酷的一種掠奪行爲。

三、大豆的販賣

甲，輸出到日本和中國的大豆，由所謂輸出業者結成組合，從事于大豆的販賣；

乙，對第三國的輸出大豆，由輸出業者從事販賣；

丙，專管公社在它的主要所在地（大連，營口，安東，哈爾濱），把原有油坊業者所需用的原料大豆，販賣到它們的組合；

丁，專管公社對於新式大豆加工工業，直接販賣大豆；

戊，專管公社在各「混保大豆」委託車站和重要地點上設置大豆販賣所；

己，販賣價格由公社決定。

即，偽專管公社用一定的（當然是低廉的）價格去收買一切「混保大豆」，根據偽政府的意旨而販賣到輸出商，油坊和海外各地。所以，這被專管了以後的大豆，就變成了偽滿本身也就是日本帝國主義者的財富的一部分了。所以，敵偽當局可以盡可能的貶低大豆

價格，以便對日本資本支配下的工業經營供給低廉的原料，或者輸出到海外而得到更多的利益。不待說，受到最大損失和痛苦的，只有廣大的東北人民罷了。

但，在這個所謂專管公社的統制機構出現之前，東北各地從多年來就存在着舊式的交易機構，同時，這舊式的交易機構，至今還發生着重大作用。所以，現在爲着充分明瞭大豆的配給機構起見，對於舊式的交易機構，說明如次：

大豆的舊式交易機構，大體上可以分成兩部分，第一是境內的，第二是海外的。

一，境內的交易機構

境內的交易機構，可分爲地方市場和中心市場。所謂地方市場是鐵路沿線或偏僻的大豆產地的市場，也可說它是當地糧棧直接由生產者收買大豆的地方市場。所謂中央市場，是輸出商或大糧棧在這地方造成根據地，從事于大量大豆的買賣而與海外直接交易的大市場。它處在境內大豆交易市場上的支配地位。所以把大連和哈爾濱叫做中心市場，把其他地方叫做地方市場。這些市場的內容，如次。

甲，地方糧棧——在大豆產地設置鋪面，當農民用車輛把大豆載到了的時候，便直接（或經過所謂「斗子」或「接車的」之類的經紀人）把它引到院內，從事于收買。這種地方糧棧兼賣其他商品，并且經營油坊，燒鍋，當舖等業，與農民生活有各種關聯。這種棧在收買大豆之後，便把它出賣到中心市場的糧棧或輸出商。

乙，中心市場大糧棧——它爲着收買那些地方糧棧所收集了的大豆而把它賣給輸出商起見，便向地方糧棧派遣外僱并且常川駐在那裏，或者使那些地方糧棧所派的「老客兒」常川駐在自己的棧裏，以便在交易上取得聯絡。

丙，經紀人——在中心市場或地方市場上，在糧棧的相互間或糧棧與輸出商之間，取手續費，以從事于大豆交易的介紹。

丁，輸出商——它通過中央或地方市場的糧棧而大量收買并輸出大豆于海外。

戊，交易所——在大連有所謂關東局官營交易所，在偽「新京」有偽經濟部官營交易所，哈爾濱有所謂哈爾濱交易所，從事于現物交易和定期清算交易。

二、海外的交易機構

甲，日本及其他亞洲市場——偽滿境內的敵僑商人與日本及其他各國的輸入商或大量消費者之間，直接或間接進行大豆交易；

乙，歐洲市場——美國、荷蘭、丹麥、瑞典等國所需要的大豆，都由倫敦經紀人公司（London Brokers）經手供給。但，從大豆的歐洲市價被倫敦市場壟斷以來，德國便脫離倫敦市場，而由它本國公司直接進行偽滿大豆的輸入。同時，在一九三五年二月設立了德國油坊原料共同購買公司（簡稱D·O·R），並且從八月以後直接由偽滿購買。於是偽滿大豆原有的對歐交易形態，也發生了重大變化。即，對德國的大豆交易由D·O·R一手進行，至于對歐洲其他各國，仍然要經過倫敦市場。

以上是偽滿大豆的舊式交易機構，也就是由大豆的生產者到消費者之間的縱橫交錯着的網。但從所謂專管公社成立以來，偽滿境內的交易機構也發生了重大變化。這時候，敵偽當局對於地方糧棧并未採取任何措施，但由于使專管公社獨占那所謂「混保大豆」的買

賣，而中心市場和大糧棧都失去了活動的餘地。至于經紀人也只能存在于農民和「混保大豆」的委託車站之間。另一方面，輸出商結成所謂輸出組合，從事于輸出營業。至于交易所却不論大連，「新京」或哈爾濱交易所，都被迫停業了。所以，投機交易者失去了活動的根據，土著人民的商業經營，也只能在大豆交易上取得少許的手續費，所以它們的營業受到了致命的打擊。

至于油坊業者只能通過所謂販賣組合而由專管公社受到配給；一般需要者只能由沿線車站的販賣所受到配給；所以，所謂專賣公社的任務，是極其重大。同時，因為它用極低的價格去收買大豆，所以它對於東北農家給以重大打擊，這是由上述的大豆收買價格的低廉上可以看得出來的。無怪乎在大豆專管制實行後，大豆的上市，猛烈的減少了。當農民們辛辛苦苦的趕着車進城賣大豆的時候，一聽說大豆市價的貶低，就寧肯把它拖回家裏去。他們的悲痛和激憤，是可想而知的。此外，又因為專管公社獨占了大豆的收買和販賣，所以土著人民的商業經營，莫不一落千丈，陷于朝不保夕的狀態。但，另一方面，日本帝

國主義者却藉着大豆的專管而剝削到巨大的利益了。

大豆的專管

五七

結語

以上，業已對於偽滿當局所實施的商品統制，加以說明。在這些主要的商品之外，牠們也對於鋼鐵，水泥，菸草和木材等商品加以統制，但關於它們的統制方法和經過情形，有的還沒有充分明瞭，有的與上列各種商品，無大出入，所以，這裏，爲着節省篇幅起見，只好略而不談了。

但，只從敵偽當局對於這些商品所實施的統制說來，我們業已可以明瞭日本帝國主義者爲着緩和牠本身的軍需品的缺乏，爲着加強牠對於東北資源的掠奪，并且爲着更進一步地壟斷東北市場起見，而在我們的東北實施了多麼嚴苛，多麼殘酷的商品統制了。同時，從牠的統制過程裏，我們也可以看到牠們的統制業已失敗而且將來也只有失敗而已。

譬如，從經濟原理上看來，現社會制度下的商品生產，根本是無政府狀態的。尤其，在日本帝國主義者支配下的偽「滿洲國」，這種情形更明顯的表現出來。

第一，日本帝國主義者對於東北原料的需要，是過于龐大了，根本就不是產業落後的東北所能供給得來的。第二，東北人民日用必需品的生產，因為日本軍需工業的畸形發展，所以根本是無法滿足的。第三，相反地，特產大豆的生產，每年都超過東北人民和日本帝國主義者的需要，而不得不依賴于其他市場。這種情形下，這偽滿的以商品的生產和消費上的無政府狀態為基礎而施行的所謂商品統制，在根本上就只有失敗的命運而已。

所以，當敵偽當局對於任何一種商品實施統制的時候，不論制定怎樣嚴苛的統制法，不論設置怎樣強力的統制機關，更不論牠們佈置怎樣兇殘的所謂經濟警察網，都不得不生出下列的各種結果。

第一，當敵偽當局對於農產品實施統制的時候，只制定極低的價格，以加強牠們對於東北農民的剝削。但，我們東北人民也不能無聲無息地忍受這種虐待，所以，當敵偽當局實施統制後，就不對農產品統制機關出賣農產品，這樣，農產品的上市，猛烈地減少了。這在大豆的統制方面最明顯的表現出來。

第二，當敵偽當局要對於某種商品實施統制的時候，一般商人便以為某種商品的存貨太少或來源斷絕，而一定屯積這種商品，以便將來待價而估。但，有時，一般商人因為公定價格過於低廉，而他們那早已買到的商品，成本又極昂貴，所以，不願削本出賣。這兩種情形下，商品的供給勢必減低，而一般人民越感到商品的不足。

第三，敵偽當局實施商品統制後，一般的商品購買者和出賣者，時常因為需供關係的失調而不得不違反「公定價格」去從事于商品的買賣，因而暗市交易在各地發生出來，使「公定價格」失去效力。

第四，實施統制後，一些日用必需品的缺乏，越發變成嚴重問題。這是因為一些日用必需品，在生產以後立刻就由所謂統制機關按照一定的比率直接配給到各種形態的需要者。因而一般人民根本就失去了購買商品的機會，而深感日用必需品的缺乏。

第五，由於重要商品的批發或販賣，都由所謂統制機關直接處理，所以，土著的商業經營失去了活動的餘地，而營業一落千丈，使偽滿經濟危機越發嚴重化。

這些情形互相影響的結果，不但使偽滿的商品統制根本失敗，而且使偽滿商品的需供關係，更加失調，使偽滿的經濟危機越發深入而闊大。所以我們以為敵偽當局所實行的商品統制，只得到了與牠們的期望極其相反的結果而已。（完）

東 北 叢 書

偽滿商產品統制的解剖

每册實價國幣二角
外埠酌加郵費

主編者

東北問題研究社

著作者

汪 宇 平

發行者

東北問題研究社

印刷者

時興潮社印刷所

代售者

各大書局

版權有所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二十九年三月初版

55
311151
11

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委員
會審查證圖字第八二三號



1 0 0

\$0.20

120
50